

## 校園人為災害狀況緊急應變處理參考

### ● 學生自殺、自傷狀況（已遂（死亡）、未遂（受傷））

#### 壹、事件特徵及注意事項

- 一、處理原則為「救人第一、安全為先」。
- 二、本案應會同諮商輔導、衛保人員與導師、家長等共同處理，並作必要轉介處理。
- 三、本案注重平日的輔導及抒壓，若處理不當，易形成連鎖效應，使眾多青年學子受挫就採取自殺等逃避的消極行為。
- 四、若遇自殺已遂事件，應保持現場完整，配合警方人員調查。
- 五、若遇自傷（自殺未遂）事件，應運用各項資源協助扶持，營造同儕及班級「溫馨接納」氣氛，接納同學復學回歸正常生活。
- 六、若遇正進行自傷、自殺行為時，校安人員應掌握時機立即通知諮輔人員，校安人員先行趕至現場時，應設法與個案溝通，切勿刺激其情緒。
- 七、若有需要必須請警察進入校園時，應先向校長或職務代理人報告，並獲得其同意。
- 八、緊急應變處理流程圖：

# 自殺、自傷

第一階段

學校校安中心  
教官  
值勤室

通報  
趕赴現場應變處  
置(採必要手段  
勸阻)

第二階段

自殺或自傷

自傷

自殺

輕傷

重傷

傷

亡

急救包紮

緊急送醫

管制現場

配合勘驗

教育部校安中心  
諮商輔導中心(輔導室)  
衛保及相關系科所  
家長或監護人親屬

通報其導師

第三階段

協助處理後事

提供必要支援與協助

慰問與輔導並協助處理相關諮商問題

## 貳、狀況

文芳與建中是班上公認的班對，由於文芳最近父親經商失敗，家中經濟頓失依靠，導致情緒低潮而有憂鬱症傾向，文芳為減輕家中經濟負擔於校外長時打工進而嚴重影響課業。二人因此見面次數不復往日頻繁，亦造成兩人關係生變且經常爭執，文芳在偶然機會得知男友另結交女友，加上課業與經濟多重打擊下，情緒失控而攀坐於實驗大樓頂樓女兒牆上，雙腳懸空喃喃自語，遭路過同學發現通知學校校安中心值勤人員處理。

## 參、狀況處理

### 第一階段—接獲報告時

一、校安中心人員留值一人(負責通報、連絡)，餘立即趕赴現場協助。

二、通報學務長，另請諮商輔導中心、衛保編組人員派員趕赴現場協助處理。

三、查詢學生背景資料與現況，即通知學生家長(監護人)及相關師長共同處理。

四、通知消防單位於樓下設置充氣墊，以生命安全為最優先考量。

### 第二階段—現場處理

#### 一、尚未跳樓時

(一) 請諮輔人員或其同儕(家長)共同勸說。

(二) 若不聽制止，則採取必要手段盡力預防及阻止學生可能的跳樓行為。

#### 二、若不幸跳樓時，視受傷程度做以下處置：

(一) 未受傷：請諮輔人員派員實施心理輔導並持續觀察追蹤學生狀況。

(二) 輕傷：由衛保人員先行急救包紮，並由諮輔人員介入。

(三) 重傷：立即打 119，在救護車未到前由衛保人員實施初步急救。

#### 三、若不幸已往生，視狀況做以下處置：

(一) 警察未抵現場前，封鎖現場，保持現場完整避免破壞，並協助檢警蒐證。

(二) 通知親屬趕赴現場。

(三) 協助家屬等候檢察官勘驗。

(四) 檢察官勘驗後，依家屬意願協助後續事宜。

### 第三階段—後續處理

#### 一、依對自殺未遂同學，應找出病灶協助解決：

(一) 藉提供校內工讀機會，以解決經濟困境。

(二) 由系上指派專人實施課業輔導，以減低學業壓力。

(三) 實施個別諮商輔導並持續關懷追蹤輔導。

二、若死亡事件應會同導師協助家長處理善後事宜。

三、視需要由諮商輔導中心安排實施班級團體輔導。

四、依保險契約協助申請學生平安保險或急難救助。

五、加強學生生命與情緒管理教育，以重視珍惜生命價值。

六、將處理情形續報教育部校安中心。

#### 肆·參考法令

一、自傷、自殺張老師全球資訊網 <http://www.1980.org.tw/>

二、教育部建構校園災害管理機制實施要點。

三、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。